

成都泰合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泰合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于2018年3月5日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在公司六楼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2月23日发出,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盛芙蓉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成都泰合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本报告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成都泰合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成都泰合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本报告及其摘要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成都泰合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财务决算及2018年预算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人,反对0人,弃权0人。本报告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成都泰合健康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母公司本年度实现净利润106,942,602.52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166,434,005.33元,减去母公司按可计提基数10%提取法定公积金10,694,260.25元,截止2017年12月31日,公司可供股东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262,682,347.60

成都泰合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engdu Taihe Health Technology Group Inc., Ltd.

元，资本公积余额为 71,028,790.27 元。

公司高度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回报，考虑公司未来发展需要，拟定 2017 年度的分配预案为：以母公司为主体进行利润分配，按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431,021,374 股为基数，用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红利 0.8 元（含税），送红股 3 股（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 34,481,709.92 元，送红股 129,306,412 股；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余额为 98,894,225.68 元留存至下一年度，本次资本公积不实施转增，余额 71,028,790.27 元留存至下一年度。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本预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成都泰合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监事会对《成都泰合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发表意见如下：公司已经建立了比较健全的内部控制体系，制订了比较完善、合理的内部控制制度，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要求以及公司生产经营管理实际需要，并能得到有效的运行，公司董事会关于 2017 年度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未有违反深圳证券交易所《内部控制指引》及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情况。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详见巨潮资讯 (<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 2017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本着谨慎性原则，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于 2017 年末对存货、应收款项、固定资产、长期股权投资等资产进行了全面清查和资产减值测试后，拟计提 2017 年度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6,446.72 万元。

监事会认为，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决议程序合法合规，计提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后更能公允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七）审议通过《关于钢构公司核销应收账款的议案》。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关于上市公司做好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等有关事项的通知》、《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拟对控股子公司四川华神钢构有限责任公司应收四川阿坝牦牛产业联合有限责任公司工程款 8,509,982.07 元进行核销。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核销部分应收账款的程序合法，符合《企业会计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核销后能够更加公

成都泰合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Chengdu Taihe Health Technology Group Inc., Ltd.

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公司董事会就该事项的审议程序合法合规。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八）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系根据财政部新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实施，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变更调整的有关项目和金额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和公司利益的情况。监事会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3 人，反对 0 人，弃权 0 人。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第十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成都泰合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五日